

##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市公司已就资金回收过程中所可能发生的资金被占用或受限情形进行了充分考虑，并设置了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已采取的措施能够确保资产出售所得资金安全，能按照重整草案回流至宏投网络并偿付有关债权人；
- 本次交易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不构成本次重组推进的实质障碍，不会产生额外法律风险；
- 公司前次担保决策不会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产生影响；
- 宏投网络增资事项已被法院责令撤销并已恢复为上市公司直接持有100.00%股权，该事项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其后续资金回收没有影响及未构成实质障碍。

2020年3月17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富控互动”）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等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24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对《问询函》的相关内容具体回复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得资金的安全性影响重大。公司前期公告显示，民生信托和华融信托将派遣工作人员在境外交易现场对本次交易进行全程监督，以确保本次交易对价支付与标的资产交割能够顺利完成。但投诉称公司披露的上述措施与实际不符。请公司核实并说明：（1）上述措施是否真实、准确，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资金交割安排是否存在重大变动，信息披露是否存在前后不一致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依据；（2）已采取的措施能否确保资产出售所得资金安全，能否按照重整草案回流至上市公司并偿付有关债权人；（3）全面梳理前期重大资产出售信息披露事项，特别是对于监管函件的回复内容和落实举措是否存在变化。请公司财务顾问全面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上述措施是否真实、准确，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资金交割安排是否存在重大变动，信息披露是否存在前后不一致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依据

公司回复：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披露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其中提及了关于民生信托、华融信托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境外资金交割安排的相关内容。上述公告披露时，上市公司正在与华融信托、民生信托就参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海外资金交割事项进行沟通、协商，三方及各自中介机构并曾经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会议室正式商讨过资金回来方案的安全性措施及两家信托可以参与的环节，但两家信托均未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书面协议。

后续《草案》相关修订稿删除两家信托参与资金收款监督的原因在于该两家信托最终均未正式书面同意上市公司在方案沟通阶段发出的参与邀请和各方现场达成的口头意向；同时上市公司表示，待能确定交割具体日期后仍然会主动邀请两家信托派遣工作人员在境外交易现场对本次交易进行全程监督。

上述措施的信息披露真实反映了预案沟通阶段与草案最终安排的变化，但该等前后不一致属于债务人和债权人就偿债事项安排或条件动态交涉过程的合理变化，上市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资金交割安全措施不依赖于两家信托的参与从而不构成重大变动，且始终保持对两家信托参与资金回流环节的开放态度。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1、复核上市公司前期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公告，上市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在《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编号：临2019-145）中披露：“为确保本次交易资金能够安全支付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9、民生信托和华融信托将派遣工作人员在境外交易现场对本次交易进行全程监督，以确保本次交易对价支付与标的资产交割能够顺利完成.....”；
- 2、查阅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和《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协议及补充协议”），对协议及补充协议中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割安排进行复核；